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26 年度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26 年度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概况

一、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主要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及保护工作。拟订全区水利战略规划、水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和政策，贯彻落实有关法律、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和专项规划。开展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指导和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组织开展重要河道、湖泊、水库健康评估。

（二）负责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河道、湖泊、水库及滩地的治理和开发。对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完成验收工作。

（三）负责防治水旱灾害、防治水土流失、农村水利、移民保障工作。承担凤泉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组织、协调、监督、配合全区防汛抗旱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实施；指导农村饮水安全、中(小)型灌区、农田水利、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 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 设；贯彻落实省水利水电移民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编制移民规划、计划，组织指导移民搬迁、安置和后期生产扶持工作。

二、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 2026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 年收入总计 1016.58 万元，支出总计 1016.58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99.61 万元，增长 24.43%。主要原因：项目调整增加；支出增加 199.61 万元，增长 24.43%。主要原因：项目调整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 年收入合计 1016.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938.3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78.23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合计 1016.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3.96 万元，占 24.98%；项目支出 762.62 万元，占 75.0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38.3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78.23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1.38 万元，增长 14.86%，主要原因：项目调整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78.2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16.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支出 59.11 万元，占 5.82%；卫生健康（类）支出 11.59 万元，占 1.14%；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 77.00 万元，占 7.57%；农林水事务（类）支出 722.21 万元，占 71.0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25.00 万元，占 12.30%；住房保障（类）支出 21.67 万元，占 2.1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53.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40.90 万元，占 94.86%；公用经费支出 13.06 万元，占 5.1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1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5 年增加 0.0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5 年增加 0.00 万元。2026 年预算数与 2025 年预算数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5 年增加 0.00 万元。2026 年预算数与 2025 年预算数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5年增加0.00万元，2026年预算数与2025年预算数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5年增加0.00万元，2026年预算数与2025年预算数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8.23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2026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1.23万元、水利发展绩效奖励资金项目77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注意：部门所属单位不包括第五条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2026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3.06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我局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5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2026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93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894.3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8.23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9.1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1.5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77.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722.21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1.6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16.58	本年支出合计	1,016.5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16.58	支出总计	1,016.58

2026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16.58	253.96	214.56	26.34	13.06		762.62		762.62
			803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016.58	253.96	214.56	26.34	13.06		762.62		762.6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0	8.60		8.24	0.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60	19.00		18.10	0.90		5.60		5.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8	22.75	22.75				1.33		1.3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7						0.67		0.6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09	1.09				0.07		0.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53	8.81	8.81				0.72		0.72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7.00						77.00		77.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11.57	169.98	158.18		11.80		41.59		41.59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32.91						32.91		32.91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9.77						19.77		19.77
213	03	10		水土保持	20.00						20.00		20.00
213	03	12		水质监测	7.00						7.00		7.00
213	03	14		防汛	15.00						15.00		15.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75.30						75.30		75.3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339.43						339.43		339.43
213	72	01		移民补助	1.23						1.23		1.23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25.00						125.00		12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67	21.67	21.67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16.58	一、本年支出	1016.58	938.35	894.35	78.2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894.3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8.23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1	59.11	59.1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59	11.59	11.5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7.00			77.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722.21	720.98	676.98	1.2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00	125.00	125.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1.67	21.67	21.6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016.58	支出合计	1016.58	1016.58	1016.58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938.35	253.96	214.56	26.34	13.06		684.39		684.39
			803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938.35	253.96	214.56	26.34	13.06		684.39		684.3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0	8.60		8.24	0.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60	19.00		18.10	0.90		5.60		5.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8	22.75	22.75				1.33		1.3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7						0.67		0.6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	1.09	1.09				0.07		0.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53	8.81	8.81				0.72		0.72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11.57	169.98	158.18		11.80		41.59		41.59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32.91						32.91		32.91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9.77						19.77		19.77
213	03	10		水土保持	20.00						20.00		20.00
213	03	12		水质监测	7.00						7.00		7.00
213	03	14		防汛	15.00						15.00		15.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75.30						75.30		75.3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339.43						339.43		339.43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25.00						125.00		125.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67	21.67	21.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3.96	240.90	13.0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80	15.8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95	62.9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3	9.13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5	10.0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06	8.06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0	22.9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9	29.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65	4.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0	18.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6	2.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81	8.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06	0.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	1.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17	4.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0	17.5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4		0.84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70		0.7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		2.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		1.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34		2.3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6		0.36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89	4.8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1.45	21.45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0	0.00	1.10	0.00	1.1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8.23					78.23		78.23
			803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78.23					78.23		78.23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7.00					77.00		77.00
213	72	01		移民补助	1.23					1.23		1.23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62.62	684.39	78.23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离退休人员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5.60	5.60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社保公积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33	1.33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社保公积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0.67	0.67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社保公积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0.07	0.07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社保公积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0.72	0.72							
特定目标类	水利发展资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77.00		77.00						
特定目标类	综合业务费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2.68	12.68							
特定目标类	编外人员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7.30	17.30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在职人员基本工资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5.50	5.50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事业单位绩效工资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1	2.01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待规范的地方津贴补贴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70	1.70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社保公积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38	1.38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工会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0.22	0.22							
特定目标类	专项一自筹在职人员津贴补贴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0.80	0.80							
特定目标类	杨九屯移动防洪墙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0.90	0.90							
特定目标类	二道堤整修加固工程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32.01	32.01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 号 小型水库工程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4.00	4.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 号 山洪灾害防治设施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水利发展资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0.77	10.77							

特定目标类	2025年新乡市凤泉区水土保持治理工程 新财预【2025】284号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00	20.00							
特定目标类	安全饮水水质检测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7.00	7.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号山洪灾害防治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防汛抗旱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水利发展资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水利发展资金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43.30	43.3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号农村供水工程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32.00	32.00							
特定目标类	凤泉区2024年在线计量设施体系建设 项目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2.50	2.50							
特定目标类	凤泉区安全饮水水毁修复重建项目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87.72	187.72							
特定目标类	凤泉湖未利用土地场平整垃圾清运项目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河长制办公经费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凤泉区北堤河水毁修复项目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34.21	134.21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 金新财预【2025】341号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23		1.23						
特定目标类	北堤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125.00	125.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年度履职目标	负责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河道、湖泊、水库及滩地的治理等。负责防治水旱灾害、防治水土流失、农村水利、移民保障等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水利工程建设	河道梳理、水土保持、供水工程等。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山洪灾害防治、安全饮水水质检测。		
	防汛	防汛抗旱,保障安全度汛。		
	移民补助	发放移民补贴。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16.58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016.58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3)单位资金	0.0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53.96		
	(2)项目支出	762.6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要求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按规定规范管理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水利工程建设完成进度	≥90%	反映本部门水利工程建设按时间段完成相对应进度。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完成进度	≥90%	反映本部门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按实际需要完成相对应进度。
		防汛工作完成进度	≥90%	反映本部门防汛工作按实际需要完成相对应进度。
		移民补助完成进度	100%	反映本部门移民补助发放完成进度。
	履职目标实现	防汛、移民补助发放、安全饮水水质检测完成率	≥95%	反映本部门相对时间段内防汛、移民补助发放、安全饮水检测工作的完成率。
		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工作完成率	≥95%	反映本部门相对时间段内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工作的完成率。
		社会效益	保障居民饮水安全、汛期安全。保障水利工程设计范围内正常运行。	反映本部门履职对社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生态效益	保障河湖水库生态环境的安全稳定。	反映本部门履职对生态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生态效益	保持辖区内河道环境良好。	反映履职对生态效益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社会效益	保障职责范围内群众安全。	反映履职对社会效益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反映社会公众对本部门工作的满意程度。

2026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803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762.62	762.62										
803001	新乡市凤泉区水利局	762.62	762.62										
41070425000000132411	河长制办公经费	5.00	5.00		项目运行经费	≤5 万元	经费保障河流	有效保障	保障河流两岸安全清洁	有效保障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完成					
41070425000000132412	安全饮水水质检测	7.00	7.00		项目资金	≤7 万元	检测次数	2 次	保障全区农村生活饮用水安全	有效保障	群众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水质合格率	合格					
41070425000000132415	凤泉区 2024 年在线计量设施体系建设项目	2.50	2.50		项目资金	≤2.5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保障项目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134.21	134.21		项目资金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有效保障		≥95%	

4107042500000 00132416	凤泉区北堤河水毁修复项目						≤134.21 万元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保障河道 清洁及安全		相关人员 满意度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500000 00132418	凤泉区安全饮水水毁修复 重建项目	187.72	187.72			项目资金	≤187.72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保障群众 饮水安全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 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500000 00132419	北堤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治 理工程	125.00	125.00			项目资金	≤125万 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河道环境 提升程度	明显	受益群众 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500000 00132421	二道堤整修加固工程	32.01	32.01			项目资金	≤32.01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加固堤防 保障安全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 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500000 00132422	杨九屯移动防洪墙	0.90	0.90			项目资金	≤0.9万 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保障设计 范围内安 全度汛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 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500000 00132423	水利发展资金	133.07	133.07			项目资金	≤133.07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保障水 库、农村 饮水安全 及山洪灾 害防治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 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500000 00132426	凤泉湖未利用土地场平整 垃圾清运项目	10.00	10.00			项目资金	≤10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改善区域 环境	有效改善	相关人员 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10021	专项一自筹在职人员基本 工资	5.50	5.50			项目资金	≤5.5万 元	人员总数	=1人	保障职工 薪酬	有效保障	自筹人员 满意度	≥95%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 率	=100%				
								工资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4107042600000 00010024	专项一自筹在职人员津贴 补贴	0.80	0.80			项目资金	≤0.8万 元	人员总数	=5人	保障职工 薪酬	有效保障	自筹人员 满意度	≥95%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 率	=100%				
								工资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4107042600000 00010029	专项一自筹事业单位绩效 工资	2.01	2.01			项目资金	≤2.01万 元	人员总数	=1人	保障职工 薪酬	有效保障	自筹人员 满意度	≥95%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 率	=100%				
								工资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4107042600000 00010035	专项一自筹待规范的地方 津贴补贴	1.70	1.70			项目资金	≤1.07万 元	人员总数	=5人	保障职工 薪酬	有效保障	自筹人员 满意度	≥95%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 率	=100%				
								工资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4107042600000 00010037	专项一自筹社保公积金	4.17	4.17			项目资金	≤4.17万 元	人员总数	=1人	保障职工 薪酬	有效保障	自筹人员 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支付时间	按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10039	专项一自筹离退休人员经费	5.60	5.60			项目资金	≤5.6万元	人员总数	=4人	保障职工薪酬	有效保障	自筹人员满意度	≥95%
								自筹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工资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				
4107042600000 00010040	专项一自筹工会经费	0.22	0.22			项目资金	≤0.22万元	资金额度	≤0.22万元	保障职工薪酬	有效保障	自筹人员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支付时间	按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17618	综合业务费	12.68	12.68			项目资金	≤12.68万元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				
4107042600000 00017620	编外人员经费	17.30	17.30			项目资金	≤17.3万元	人员总数	=4人	保障职工薪酬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编外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工资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4107042600000 00017622	防汛抗旱经费	10.00	10.00			项目资金	≤10万元	保障旱汛期安全	有效保障	保障汛期及早期安全	有效保障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防汛期间24小时在岗	在岗				
		3.00	3.00			项目资金	≤3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有效保障		≥95%

4107042600000 00025607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 号 山洪灾害防治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开展山洪灾害防治保障安全		相关人员满意度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25608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 号 农村供水工程	32.00	32.00			项目资金	≤32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25609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 号 小型水库工程	4.00	4.00			项目资金	≤4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保障水库安全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2561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新财预【2025】344 号 山洪灾害防治设施	5.00	5.00			项目资金	≤5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开展山洪灾害防治保障安全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2561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新财预【2025】341 号	1.23	1.23			项目资金	≤1.23 万元	项目发放情况	按时发放	保障移民群众权益	有效保障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发放成功率	≥90%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4107042600000 00026401	2025 年新乡市凤泉区水土保持治理工程 新财预【2025】284 号	20.00	20.00			项目资金	≤20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防治水土流失	有效防治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资金支付情况	及时支付				